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泽政办发〔2020〕3号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泽州县“千名干部入企”服务活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及驻县各有关单位：

《泽州县“千名干部入企”服务活动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12日

泽州县“千名干部入企”服务活动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在做好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全力支持和组织推动各类生产企业复工复产”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部署要求，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科学有序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实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两手硬”“两不误”，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服务对象

全县规模工业企业、工业高质量发展重点企业、2020年重点工业转型项目、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和中小微企业。

二、工作任务

（一）督导企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督促指导企业按照《山西省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导则》《晋城市企业复工和疫情防控15条措施》《晋城市工业企业预防新型冠状病毒导则》、县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通知》（泽疫防办〔2020〕40号）和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泽工信字〔2020〕10号）等相关文件，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确保企业安全生产。

（二）宣讲应对疫情惠企政策措施。通过各种形式宣传中央省市县关于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的各项惠企政策措施，特

别是要把县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泽政函〔2020〕1号）传达到中小微企业，确保企业全员知晓政策、用好政策，推动政策有效落实、落地。

（三）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困难。摸清企业的发展现状，收集企业在复工复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梳理辨析症结，提出意见建议，列出清单、分类归纳、建立台帐，现场能办的马上就办，现场不能办的跟踪协调办理。

（四）发现典型经验大力推广推行。在入企服务期间，对企业在应对疫情、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好做法、好经验，要及时进行总结宣传，在全县进行推广推行，为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提供经验借鉴。

三、组织分工

按照统一组织、上下联动，分级负责、精准服务的原则，开展入企服务。

（一）成立泽州县千名干部入企服务活动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全县干部入企服务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安排部署工作开展，综合协调和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等。

组 长：牛天明 副县长

副组长：庞东军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王浩波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晁晋锋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李瑞瑞 县纪委监委
原野飞 县委组织部二级主任科员
樊 玲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中小企业
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成 员：刘志国 下村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宋晋杰 大东沟镇副镇长
王泽云 川底乡副乡长
李万鹏 周村镇人大主席
张燕斌 金村镇副镇长
高江超 北石店镇政法委员
武育辉 高都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郭冠军 北义城镇副镇长
李和平 巴公园区管委会副主任
卫晋阳 大阳镇副镇长
郭拽同 县教育局副局长
史晋兵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张晋辉 县水务局副局长
王海军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李国军 县能源局副局长
常向增 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副局长
程青山 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两个办公室，综合办公室设在县工业和信息化

局，主要负责入企服务日常工作综合协调，跟踪掌握工作进展，负责规模工业企业、工业高质量发展重点企业、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及 2020 年重点工业转型项目入企服务方面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等。中小微企业办公室设在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负责中小微企业入企服务方面的工作。

（二）选派干部组建入企服务小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有关部门确定重点企业名单。县乡两级部门分别负责选派县、乡（镇）入企服务小组干部，每组 3 人，服务 1 户企业（如有工业项目一并开展服务）或 1 个项目。入企小组组长由科级干部担任。入企小组的主要任务是了解企业情况，解决问题，督促企业防控疫情、促进企业发展等。包乡镇处级领导要每周到乡（镇）企业督导 1—2 次。

（三）选派干部成立综合协调组。根据重点入企服务企业分布情况，设立 10 个综合协调组，主要负责包联各入企服务小组工作，组长由领导小组成员所在乡镇分管企业工作的领导干部担任，成员由行政办、企办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组成。负责督促指导、协调解决入企服务工作中涉及的问题，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上报包联企业入企服务进展情况。

（四）搭建服务平台。搭建服务企业调度日报告平台。各个综合协调组负责每天收集各个小组反馈问题，每天上午 12 点将前一天收集的问题和办结情况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报送领导小组组长。对于当日上报未解决的问题，由领导

小组组长签发调度令，将当日问题反馈至相关责任部门，同时抄送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县纪委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纪检监察组。一般问题 1 天内回复办理结果，难点问题 3 天内回复办理结果，所有办理结果最终均需上报领导小组组长。

四、时间安排

从 2 月 12 日至 3 月 11 日，集中一个月时间开展入企服务，县、乡（镇）各项工作同步安排。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乡镇、各部门要重点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中需要政府解决的问题，按照“谁负责、谁落实”的原则，逐级梳理，列出清单，建立台帐，帮助企业解决；对属于市场行为或不符合有关政策法规的问题，及时向企业解释说明；对企业提出的合理化诉求，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

（二）强化联动协同。发挥各综合协调组的协调作用，按照属地管理、突出重点的原则，县乡联动，分级负责，部门协同，高效服务。各入企服务小组收集企业问题，分类归纳，建立台帐，现场能办的马上就办。现场不能办的交由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梳理汇总，分类分级转办。属于县直部门和乡镇层面的直接交由县直部门和乡镇解决；需县级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由领导小组协调解决。

（三）强化办结督查。县直各有关部门要指定专门科室和专人负责对接县入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的企业问题，限

时办结或答复企业问题，并反馈有关入企小组和企业；对企业反映的问题，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会同督查部门加强工作督查，对于工作推诿扯皮、消极应对，影响入企服务效果的单位和人员，严肃问责。

（四）强化廉洁自律。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各项工作纪律，不给企业增加负担。入企干部入企期间的差旅费用由派出单位自理。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法院，
检察院。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12日印发
